

证券代码：603683

证券简称：晶华新材

公告编号：2018-060

**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股份质押回购交易提前购回**  
**及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年11月9日，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一周晓东先生的通知，周晓东先生将质押给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的有限售条件流通股145万股提前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购回并解除质押的相关手续，同时办理了560.69万股补充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部分股份购回的具体情况**

股东名称	解除质押股数（股）	质押日期	质押解除日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周晓东	1,450,000	2017/12/28	2018/11/8	广发证券	4.04%	1.14%

**二、部分股份补充质押的具体情况**

2017年11月10日，周晓东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7,500,000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92%）质押给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质押期限自2017年11月10日至2020年11月9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5）。

2018年1月5日，周晓东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2,850,000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25%）质押给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质押期限自2018年1月5日至2020年11月9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控

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2）。

2018年11月9日，周晓东先生将其持有的4,375,200股和1,231,700股限售流通股（合计5,606,9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43%）质押给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本次质押是对周晓东先生于2017年11月10日和2018年1月5日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的补充质押。相关质押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

### 三、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周晓东先生直接及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35,919,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8.36%；本次质押购回、补充质押后，周晓东先生累计质押的股份数为 18,367,500 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51.14%，占公司总股本的 14.50%。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周晓南先生、周晓东先生直接及间接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72,745,800 股，合计占公司总股本的 57.43%，累计质押的股份数为 20,717,500 股，占其合计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8.48%，占公司总股本的 16.36%。

### 四、本次股份质押的其他情况

受近期股票市场波动影响，公司现存部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触发警戒线，根据协议约定，需补充质押部分股份；另一方面，由于部分质押股份进行展期导致质押条件发生变化而进行了补充质押股份。

本次质押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周晓东先生资信状况良好，并具备资金偿还能力。截至目前，本次股份质押不存在可能引发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后续如出现平仓风险，周晓东先生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上述股份质押事项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披露。

特此公告。

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10日